

证券代码：430322

证券简称：智合新天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智合新天（北京）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9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邓柏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刘哲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现已成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董事会讨论，选举邓柏为智合新天（北京）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。邓柏先生为换届连任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

止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、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总经理、董事会提名，拟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下：

1、经总经理提名，拟聘任吴红艳为智合新天（北京）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吴红艳女士为换届连任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任期三年。

2、经董事会提名，拟聘任邓柏为智合新天（北京）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智合新天(北京)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智合新天（北京）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6 日